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报告

（2023年9号）

2023年2月7日，我局接收到国家食品安全抽样检验信息系统上发布的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信息，高新区（新市区）苏州路久久一号桥火锅店销售的香梨抽检不合格。现将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汇报如下：

1. **抽检基本情况。**

2023年1月12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受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委托对当事人店内经营的梨子进行监督抽检。抽样基数为5kg，样品数量为3.2kg。2023年2月2日出具了检验报告。检验结论为：经抽样检验，敌敌畏项目不符合GB 2763-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要求，检验结论为不合格。检测项目：敌敌畏mg/kg，标准指标：≤0.2，实测值：0.27。

1. **调查处置、产品控制情况。**

2023年2月10日，我局执法人员给当事人送达了《检验报告》和《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结果通知书》，并当场下发《责令改正通知书》，责令其立即停止销售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行为，启动核查处置，分析查找原因，提交整改报告。该批次香梨是2023年1月9日从乌鲁木齐沙依巴克区飞凡果品商行购进，共购进1件（15kg），金额180元，至我局检查之日止，该批次香梨已销售完毕，无法召回。

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3月1日